

盐城市教育局转发文件 2020年
转(76)号

盐城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盐食安办〔2020〕14号

签发人：刘永前

市食安委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 “两个文件”扎实推进“攻坚行动”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、盐南高新区食品安全委员会，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市政府领导批示要求，现将《省食安委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“两个文件”扎实推进“十大攻坚行动”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请各地、市各有关部门以“四个最严”要求为根本遵循，认真贯彻落实省食安办通知（苏食安办〔2020〕8号）精神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把落实“两个文件”贯穿食品安全工作全过程，扎实深入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，不断提升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、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一要全面贯彻“两个文件”。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，严

格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，尽快制定出台《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》等文件，定期调研、会办、督办和解决食品安全具体问题，强化食品安全考核，自觉履行组织领导和督促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，增强底线思维，层层传导压力，扎实抓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实施工作，为推进高质量发展、建设“四新盐城”营造良好稳定的食品安全环境。

二要抓紧推进“攻坚行动”。要突出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，主动对接上级主管部门，结合本地区本行业特点，组织制定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提升行动、风险评估和标准制定专项行动、“双安双创”示范引领行动、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、进口食品“国门守护”行动、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、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、“优质粮食工程”行动等实施方案，按照序时进度稳步推进，切实解决群众密切关注的食品安全重点、难点、堵点问题。

三要着力加强协调督导。各级食安办要在党委政府以及食安委统一领导下，充分发挥组织协调、统筹抓总的作用，通过跟踪督办、履职检查、评议考核，推动本地区食品安全工作各项措施落地生根。市食安办将围绕各地落实“两个文件”、责任清单和事权清单建立、“攻坚行动”开展、基层信息员或协管员队伍建设、整治或考核发现的问题整改、群众举报及重大案件查办等方面情况，组织有关部门采取“四不两直”、暗访

检查、突击检查、飞行检查等多种方式开展专项督促检查活动，书面反馈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风险，并提出限期整改意见。各地、市各有关部门要根据省、市有关部署要求，认真组织开展自查活动。

盐城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7月7日



盐城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7月7日印发

江苏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苏食安办〔2020〕8号

签发人：朱勤虎

省食安委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“两个文件” 扎实推进“十大攻坚行动”的通知

各设区市食品安全委员会，省食安委各成员单位：

去年，省委、省政府出台《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落实〈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〉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两个文件”），就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现代化作出制度性安排。“两个文件”提出，用五年左右时间，集中力量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十大攻坚行动。为深入贯彻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现就认真贯彻落实“两个文件”、扎实推进“十大攻坚行动”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深入学习贯彻“两个文件”，切实把食品安全作为政治任务抓严抓紧抓实

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不断提高政治站位，把落实“两个文件”贯穿食品安全工作全过程。

（一）将贯彻“两个文件”与强化责任担当结合起来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从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战略、推进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的高度，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，提高对保障食品安全重大意义的认识，以强烈的政治担当、坚决的斗争精神，切实抓好食品安全工作。要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要求，把食品安全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考虑、系统谋划、协调推进，切实承担起“促一方发展、保一方平安”的政治责任，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。

（二）将贯彻“两个文件”与疫情防控常态化及支持复工复产复市工作结合起来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统一部署，增强服务意识、强化行政指导，督促指导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，帮助解决落实食品安全责任过程中存在的困难，以包容审慎原则监管网络订餐、无人便利店等新型食品业态，推动食品安全各领域、各环节全面复工复产复市。

（三）将贯彻“两个文件”与年度考核整改工作结合起来。从去年考核结果看，有些地方在食品安全党政责任落实上与中央

和省委、省政府的要求还有差距，各级食安委及其办公室在统筹推进工作、形成监管合力方面仍有不足，乡镇、街道食品安全“最后一公里”责任落实还需加强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对标找差，针对问题举一反三，明确整改时间表、路线图、责任人，切实提高“两个文件”贯彻执行的“含金量”。

二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，深入开展食品安全“十大攻坚行动”

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主动作为，以“四个最严”要求为根本遵循，扎实深入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十大攻坚行动，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。

（一）坚持正确导向。突出目标导向，坚决贯彻落实省委娄勤俭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推行“大数据+网格化+铁脚板”的指示要求，落实吴政隆省长相关讲话及批示精神，瞄准群众在食品安全领域不满意的痛点、堵点，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关心的操心事、烦心事、揪心事。突出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聚焦社会关注、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问题，找准十大攻坚行动着力点。要通过卓有成效的工作，高质量高标准完成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工作部署，不断提升全省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、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（二）突出工作重点。我省将用五年左右时间，集中解决老百姓关切的食品安全突出问题，逐步实现由小到大、由易到难、

由近到远、由粗放到精准的治理目标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根据“两个文件”和全省年度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，明确工作目标，设定阶段任务，重点推进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提升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、校园食品安全守护、餐饮质量安全提升、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、进口食品“国门守护”等行动。当前，要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要求，统筹抓好餐饮质量安全、大宗食品安全、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等重点工作。

（三）上下协同推进。各级食安委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按照压实食品安全责任、着力解决突出问题、提升源头治理成效、夯实基层基础等要求，推动有关牵头部门切实履职尽责。各有关牵头部门要主动对接上级主管部门，主动会同相关部门，结合本地区、本行业特点，制定“十大攻坚行动”实施方案。要细化工作责任，确保工作有人抓、有人管；要注重目标跟踪反馈，针对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困难问题，有的放矢，按序时进度稳步推进；要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工作机制，强化协调联动，提高综合效能。

三、加强跟踪检查，把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满意度作为检验和衡量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标准

各级食安委办公室要按照《通知》要求，进一步推动“两个文件”贯彻落实，在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及食安委统一领导下开展

跟踪督办、履职检查、评议考核。

(一) 检查内容。主要包括：各地对“两个文件”具体贯彻落实措施；党政领导干部工作责任清单和监管事权清单建立情况；“十大攻坚行动”推进情况；基层食品安全信息员或协管员队伍建设情况；食品安全整治行动发现问题整改情况；食品安全年度工作考核扣分项整改情况；群众举报、重大食品案件处理情况。

(二) 检查方式。各级食安委办公室联合食安委相关成员单位，按照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深入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持续为基层减负有关要求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、暗访暗查、突击检查、飞行检查等多种方式开展检查工作。各地、有关部门应根据检查要求，先行开展自查。

(三) 检查要求。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考核监督工作，将其作为发现问题、改进工作的重要手段。各级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要加强沟通联系，做好统筹安排，确保取得实效；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及时汇报反馈。各地要精心组织、认真部署，明确责任、积极配合，对考核监督反馈的问题要坚决整改，涉及违纪违法的，依纪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。

